

证券代码：300805

证券简称：电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声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循环使用。并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广州市天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诺营销”）、广州市尚瑞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瑞营销”）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融资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该额度循环使用。上述担保事项及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期间内签订的担保均为有效，并且担保合同的有效期遵循已签订的公司担保合同的条款规定。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各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在前述股东大会审批的授信、担保额度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同意向天诺营销提供总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的保理融资额度、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同意向天诺营销提供总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天诺营销就前述保理融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及 2021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038、2021-039）。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诺营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下称“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浦发银行同意向天诺营销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含假远期）、国内信用证买方融资、买方承保额度等业务额度），天诺营销、浦发银行双方于2021年12月6日签署《融资额度协议》，（编号：82172021280162），有效期自2021年12月6日起至2022年11月10日止。

鉴于签署前述《融资额度协议》，浦发银行为确保其债权的实现，公司与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8217202100000031），同意为天诺营销签署的《融资额度协议》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次协议签署前后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本次担保金额 (万元)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万元)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万元)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万元)
天诺营销	10,000.00	3,203.16	3,203.16	30,00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广州市天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10155059814XM
3. 法定代表人：梁定郊
4. 成立日期：2010年2月10日
5.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通讯大楼4层东部之一
6.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数据处理服务；软

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经纪人服务;体育中介代理服务;体育竞赛组织;个人商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摄影扩印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科技中介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住房租赁;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家具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7. 与本公司关系: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8. 经信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途径查询,天诺营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017.05	86,283.34
负债总额	33,218.14	38,231.53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32,662.76	38,022.94
净资产	47,798.91	48,051.81
主要财务数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79,452.88	136,013.52
利润总额	-226.57	5,517.26
净利润	-252.90	3,940.87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主合同债务人：广州市天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 本合同所担保主合同：债务人与债权人按本合同的约定办理各类融资业务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

2. 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在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期间是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即“债权确定期间”)，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前述主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币种)壹亿元整(大写)为限。

3.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6. 本合同经保证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及债权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债权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若保证人为自然人的仅需签字；保证人为境外公司的也可仅由有权签字人签字)。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8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43%；提供担保总余额为3,203.1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0%，均系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无违规担保事项。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8日